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關於新增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公告。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47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人拥有各自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相关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公司业务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 2025 年度内因业务需要向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泰富）采购铁矿石等原料，本次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5 亿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决策相关事项及签署相关协议。

关联董事杨峰、郭家骅、王海勇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他董事（含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该议案已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关联人扬州泰富采购铁矿石等原料，预计 2025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92%，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672032902A

成立时间：2008年2月4日

注册地址：扬州市江都区经济开发区三江大道8号

法定代表人：吴龙

注册资本：93,503.488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磁铁精粉高品位氧化球团，加工专用管材、合金管材及配件，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焦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

主要财务指标：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扬州泰富资产总额为272,291.92万元、负债总额为143,768.44万元、净资产为128,523.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80%。2024年，扬州泰富实现营业收入1,323,053.61万元、净利润18,848.19万元。（合并口径，下同）

截至2025年3月31日，扬州泰富资产总额为293,507.31万元、负债总额为161,767.13万元、净资产为131,740.1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5.12%。2025年1-3月，扬州泰富实现营业收入385,522.12万元、净利润2,851.60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扬州泰富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的规定，扬州泰富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扬州泰富生产经营正常，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协议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关联人扬州泰富采购铁矿石等原料。

（二）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产品价格遵循市场定价方式，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合同中予以明确。

（三）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

交易结算按照公司对外销售、结算政策的规定进行。付款安排根据具体协议/合同内容确定。

（四）签署日期和生效条件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在本次关联交易授权的范围内签署，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由协议双方盖章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人拥有各自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

（二）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相关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的规定，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向关联人扬州泰富采购铁矿石等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最高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的**0.81%**。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 * * * *

完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